

证券代码：872167

证券简称：顺鑫昌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工商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2日以专人送到方式发出

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亮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2021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、2021 年度工作回顾和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措施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、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经营成果分析、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分析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分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在总结 2021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制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1 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，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.9 元，合计分配股利人民币 207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其中：银行理财产品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，非银行理财产品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；在前述额度内可滚动购买和赎回；资金来源：自有闲置资金；投资期限：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，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原为：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防伪技术开发；商标贴纸、多层贴纸、印刷设备及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；包装装潢印刷品、说明书及其它印刷品的印刷。国内贸易。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

可经营)。房屋租赁。”

现修订为：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防伪技术开发；商标贴纸、多层贴纸、印刷设备及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；包装装潢印刷品、说明书及其它印刷品的印刷。国内贸易。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”

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名确认的《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